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印发改建设〔2019〕15号

关于贵州省印江县城东郊生态坝项目 实施方案的批复

印江自治县水务局：

你单位送来的《关于对印江县城东郊生态坝实施方案》及相关附件收悉。结合铜仁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关于报送贵州省印江县城东郊生态坝初步设计报告技术审查意见的报告》铜水电设咨〔2019〕73号，原则同意实施方案，现将有关意见批复如下：

一、工程投资

工程总投资 2195.74 万元，全部由县财政统筹解决。

二、工程建设任务和规模

新建印江县城东郊生态坝一座，坝轴线总长 79m。工程建设



范围，河道上游自印江县规划风雨桥，下游至印江二中临近河段，河道总长 720m 左右，两岸以防洪堤人行道为界。

三、工程内容

新建印江县城东郊生态坝一座，坝轴线总长 79m，设置 7 扇气盾坝和 1 扇泄流闸门，采用气盾坝和水位调节闸门联合调度来调控上游水位和下泄流量。主要分为上部活动坝建设、下部固定坝建设、防渗帷幕建设、水位调节闸门及闸室。上部活动坝采用气动盾形闸门，选择水位调节闸孔口尺寸为 $1 \times 3 \text{m} \times 2.5 \text{m}$ （孔 $\times$ 宽 $\times$ 高），此时孔口的最大过流流量为 $17.55 \text{m}^3/\text{s}$ ，大于 $14.7 \text{m}^3/\text{s}$ ，满足闸门孔口的设计过流能力。

四、工程建设标准

（一）工程等别和标准

1. 根据《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及洪水标准》（SL252-2017），工程等别为 IV 等，工程规模属于小（1）型。主要内容是气盾坝、水位调节闸，工程等别为 IV 等。

2. 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2014）及《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及洪水标准》（SL252-2017）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4 级，设计洪水标准取 20 年一遇（ $P=5\%$ ），校核洪水标准取 30 年一遇（ $P=3.3\%$ ）。次要建筑物及临时建筑物为 5 级建筑物，设计洪水标准为 5 年一遇（ $P=20\%$ ），校核洪水位为 20 年一遇（ $P=5\%$ ）。

3. 根据《水利水电工程合理使用年限及耐久性设计规范》（SL654-2014），本工程主要建筑物合理使用年限为 30 年。

4. 工程区地震基本烈度为 VI 度，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同



意水工建筑物抗震设防标准。

(二) 挡水建筑物设计

生态坝结构分为上部活动坝和下部固定坝，上部活动坝采用气盾动型闸门系统，即气盾坝。气盾坝总共设置 7 扇，每扇长 10m，总长 70m，气盾坝底坎高程为 459.00m，门顶高程为 462.70m，坝高 3.7m；正常蓄水位为 462.4m，气盾坝上游最大水深 3.4m；下部固定坝为宽顶堰型式，坝顶轴线总长 72m，顺河向宽 12m，固定坝上游坝顶高程为 459.00m，下游坝顶高程为 458.503m；左岸边墩顶部高程为 463.5m，厚 2m，顺河向长 12m，采用 C25 钢筋混凝土，气盾坝右侧边墩（兼水位调节闸门导流墙）顶部高程为 463.5m，厚 2.5m，顺河向长 32m；固定坝基础高程 456.00m。

(三) 水位调节闸设计

水位调节闸门布置于生态坝右岸，为有闸控制溢流表孔，溢流前沿净宽 3m，单孔布置，闸孔净尺寸为 $3 \times 2.8\text{m}^2$ ，设置平板钢闸门 1 扇，由液压启闭机启闭。闸门底槛高程 459.90m，闸门顶部高程为 462.7m。两侧导流墙厚 1.5m，导流墙延伸至下游弧段末端和消力池边墙相接，总长 32m。

五、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监管单位为印江自治县水务局，项目建设单位为印江县水务局河道管理所。

六、项目建设的工期

工程总工期为 10 个月。

七、项目监督管理



项目施工必须严格做好工程质量控制、进度控制、资金控制方案及措施，明确分工和责任，确保工程达到目标要求。严格按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的有关规定做好工程施工、竣工验收等工作，并作好项目建后管理，确保工程长期发挥效益。

- 附件：1. 印江县城东郊生态坝项目投资概算表
2. 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3. 《关于报送贵州省印江县城东郊生态坝初步设计报告技术审查意见的报告》铜水电设咨〔2019〕73号



印江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19年12月26日 印发



印江县城东郊生态坝项目投资概算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安 工程费	设备 购置费	独立 费用	合计	投资占比 (%)
I	工程部分				2164.23	98.56%
	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	930.65			930.65	42.38%
一	挡水工程	767.52			767.52	34.96%
二	水位调节闸工程	69.06			69.06	3.15%
三	拆除复建工程	82.07			82.07	3.74%
四	供电设施工程	7.50			7.50	0.34%
五	其他建筑工程	4.50			4.50	0.20%
	第二部分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15.80	37.89		53.69	2.45%
一	公用设备及安装工程	15.80	37.89		53.69	2.45%
	第三部分 金属设备及安装工程	7.46	658.71		666.17	30.34%
一	挡水工程	7.46	658.71		666.17	30.34%
	第四部分 施工临时工程	139.26			139.26	6.34%
一	导流工程	43.68			43.68	1.99%
二	施工交通工程	43.04			43.04	1.96%
三	施工场外供电线路工程	10.50			10.50	0.48%
四	临时房屋建筑工程	20.61			20.61	0.94%



五	其他临时工程	21.43			21.43	0.98%
	第五部分 独立费用			271.40	271.40	12.36%
一	项目前期工作费			30.00	30.00	1.37%
二	建设管理费			20.00	20.00	0.91%
三	招标业务费			16.23	16.23	0.74%
四	项目经济技术服务费			10.00	10.00	0.46%
五	工程建设监理费			20.00	20.00	0.91%
六	生产准备费			6.87	6.87	0.31%
七	科研勘测设计费			159.35	159.35	7.26%
八	其他			8.95	8.95	0.41%
	一至五部分合计				2061.17	93.87%
	基本预备费(5%)				103.06	4.69%
	工程部分合计				2164.23	98.56%
II	专项部分				31.51	1.44%
一	环境保护工程投资				11.21	0.51%
二	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20.30	0.92%
III	工程静态总投资				2195.74	100%
IV	工程总投资				2195.74	100%



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建设项目名称：印江县城东郊生态坝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 察					核准		
设 计					核准		
施 工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 理							核准
其 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原则同意实施方案编制的招标方案。施工资质需具水利水电工程或市政工程三级以上（含三级）。



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 12 月 26 日

